

镇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文件

镇政教督字[2018]3号

镇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关于印发《镇安县2018年创建国家级挂牌督导创新县 实施“月主题督导”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责任区，中学、九年制学校，县直教育单位：

现将《镇安县2018年创建国家级挂牌督导创新县实施“月主题督导”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镇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2018年1月12日

镇安县 2018 年创建国家级挂牌督导创新县 实施“月主题督导”工作计划

为推进我县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争创“国家级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指导各责任区开展“月主题督导”工作，提升全县挂牌督导工作整体水平，特制定本年度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为指导，以《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评估细则》为标准，以提升挂牌督导质量为目标，不断规范办学行为，加强学校管理，提高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二、工作目标与任务

（一）工作目标

1. 创建“国家级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
2. 基本形成符合我县实际的教育督导工作机制，实现“月主题督导”工作常态化，促镇安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二）工作任务

1. 督促、指导学校校长及领导班子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督促各学校依法办学，依法治校。
2. 督导学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学校管理水平。
3. 督导招生、收费、择校情况，全面规范招生秩序和办学行为。

4. 督导开齐开足课程和校本研修工作，扎实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认真研究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深入研究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5. 督导学生学习、体育活动和课业负担情况，督促各学校深入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

6. 督导教师师德、专业发展及禁止从事有偿补课、家教情况，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着力打造德才兼备的师资队伍。

7. 督导学校食堂、宿舍管理，食品、饮水安全卫生等情况，确保师生生活质量和饮食安全。及时排查各类安全隐患，确保学校教育教学秩序的安全稳定和师生的安全安宁。

8. 督导校风、教风、学风建设情况，积极打造办学特色，提升学校知名度，努力办有质量的教育。

9. 及时总结督导过程中发现的典型经验，及时反馈可能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以及违背教育规律的问题。正确掌握中小学、幼儿园的办学现状及发展动态，定期向县政府报告，与主管局对接，提出建议并督促落实。

三、工作措施

实施“月主题督导”工作，是建立中小学及幼儿园督导长效机制的重要举措，重在队伍建设，旨在过程引导，关键在整改提高。新的一年，我们将坚持四个“创新”，以实现既定目标。

（一）创新督导队伍建设

1. **充实督学队伍。**充分发挥镇安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吸纳人大、政协、相关部门及社会各界人士担任“特约督学”，从学校和幼儿园聘任校长办公室主任或教导主任担任督

导联络员，由原来单一的专兼职督学发展为特约督学和督导联络员等组成的多元化督导队伍，改善队伍结构，延伸督导触角，做到督导工作全方位对接、无缝隙覆盖。

2. 加强自身建设。多途径拓宽督学培训渠道，使每一位督导者掌握现代教育管理理论和教育教学新方法，不断更新知识结构，拓宽知识领域，提高自身理论水平和专业督导能力，用公平、公正、公道的态度服务于每个人、每件事，每所学校。达到过程督导“实”、问题查摆“准”、原因分析“透”、指导建议“新”、问题整改“有效”。

3. 加大考核力度。依据《镇安县责任督学考核办法》，做到考核、奖惩、问责、职务评聘、班子研判“五统一”。

（二）创新督导工作机制

创建“国家级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必须形成自己的督导工作机制。为此，新的一年必须落实好“163”督导工作体系。即，“一包抓”“六参与”、“三跟踪”。

1. 一包抓。除科教体局科级领导包抓责任区以外，督导室全体人员实行分片包抓责任区，指导各责任督学开展“月主题督导”工作。

2. 六参与。即责任督学每学期至少参与一次学校行政班子会议，一次教师座谈会，一次家长代表会，一次教育教学研究活动，一次大型集体活动，以及每学期参与听评课不少于10节，做到了解情况接地气，做起工作有底气，克服盲目性，提高针对性，增强实效性。

3. 三跟踪。即跟踪责任学校对重点、难点、热点、敏感问题

落实情况，指出问题整改情况，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及归档情况。对这些问题不仅要看书面材料和学校汇报，更要现场跟踪回访查看，使问题真正解决，把工作落到实处。

（三）创新督导工作模式。

各督学责任区内实行“1+N”督导模式，即根据每月督导主题，组织辖区责任学校相关管理人员、或特约督学、或督导联络员联合对责任学校进行组团督导，避免单一“个诊”局限，发挥集体“会诊”优势，用集体智慧，有效解决督学单兵作战所面临的“能力瓶颈”、“触角局限”和“面情观念”等问题，实现相互督查和经验共享。

（四）创新督导信息传递途径

1. 加强督学办公室建设。配齐各责任区、责任学校督学办公室硬件设施设备，实现办公现代化，信息化。

2. 充分发挥信息平台作用。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络平台、县政府“教育督导板块”、镇安督学群、镇安督导群、镇安教育群等信息平台，广泛宣传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传递督导工作信息，包括督学任免、政策法规、制度建设、工作安排、会议讲话、调研报告、工作交流、论文选登、督导通报等，接受社会监督，提高知晓率，赢得社会各界对教育督导的关注和支持。

附件：镇安县 2018 年创建挂牌督导创新县实施“月主题督导”工作计划

附：

2018 年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月主题安排

月份	督导主题	督导内容	督导方式
----	------	------	------

1月	质量检测	重点督查各校依据科教局、教研室文件对期末教学质量检测的准备及组织实施情况等。	校园巡视、现场查看、查阅资料、调查问卷、座谈走访、现场测试、推门听课、列席会议、参与活动等，以及随机督导。
	年度考核	重点配合科教局、督导室组织的各类考核工作。	
	谋划工作	重点参与学校行政会，帮助指导学校在总结过去一年工作得与失的基础上，修订或重新拟定相关制度或计划；制定新年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计划，交责任区审定。	
2月	寒假重点工作	重点查学校假期值班情况；安全隐患的排查与整改情况；教学设施设备维修与添置情况；开学准备情况等。	
3月	开学工作	重点查上学期质量分析情况；寒假作业检查批改情况；新学期各类计划及课程计划执行情况；控辍保学情况；安全排查和营养餐实施情况等。	
	师德师风建设	重点查上学期教职员师德师风总结及本期承诺书签订情况；学校和班级德育工作开展情况；教职工形象及工作纪律情况（服饰、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上课接打手机或会客、有偿家教、订阅资料、公布成绩、加重课业负担）等。	
4月	常规教学	重点查学校艺术类、信息技术课程教案及实施情况；教研组设置及教研活动开展情况；校长及教师听评课情况；教师培训与培养情况；阳光体育活动以及学生社团活动情况等。	
	部室使用	重点查制度建设、管理员职责、财产及使用登记册、实验报告单、卫生及危化药品的管理与使用等。	
5月	汛期安全	重点查汛期安全（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教育，责任包抓，预案演练与工作台账建立情况等）、饮食安全（食品入出库、存放、留样、消毒及检查，学校流行性疾病预防，师生饮水，宿舍、厕所通风及卫生。）和学生交通安全等。	
	复课工作	重点查组织机构、计划安排、保障措施等。	
6月	招生考试	重点查初中、小学招生考试前思想动员、考点设置及乘车准备情况等。	
	教育扶贫	重点查教师+学生结对帮扶及落实情况；一卡两册填写情况；学生资助、救助政策落实情况；学校教育扶贫档案建设情况等。	
7月	质量检测	重点查非毕业班会考准备及组织实施情况。	
	质量检测	重点查非毕业班会考安排及组织实施情况等。	

	暑期重点工作	重点查防汛值班情况；师生暑期生活及规范学校办学行为情况；校舍及教学设施设备维修及添置情况；迎接国验准备等。	校园巡视、现场查看、查阅资料、调查问卷、座谈走访、现场测试、推门听课、列席会议、参与活动等，以及随机督导。
8月	大家访活动	重点查教职工暑期大家访活动方案及组织实施情况；流失及有流失苗头学生排查摸底及责任落实情况等。	
	开学准备	重点查招生工作和阳光分班情况；暑期教师学习整训活动安排及组织实施情况；后勤、食堂等开学保障情况；暑期有偿家教情况等。	
9月	学校管理	重点查新学年各类制度的修订情况；新进教师管理情况；入学教育、安全法制教育情况及惠民政策落实情况等。	
	德育工作	重点查学校、班级管理团队建设情况；教职员师德师风总结报告和承诺书签订情况等。	
	规范办学	重点查招生及收费执行情况；分班编班情况；课程计划、作息时间、阳光体育活动执行情况等。	
10月	家校联系	重点督查家校、社会联合教育体系以及联系沟通情况（如家长会、亲情联系室、信息平台、家长来访、家校联系卡等）。	
	双常规管理	重点督查学校管理常规、教学常规及教育扶贫管理情况等。	
11月	素质教育	围绕学校发展十八个观测点，重点督查校园文化建设情况；学校教师队伍培养及发展情况；校本研修及联片教研活动开展情况；学生课业负担情况及社团活动、运动会开展情况等。	
	部室建设	重点查学校部室是否按要求逐年添置、更新设施设备，是否能满足教育教学等。	
12月	冬季安全	重点督查冬季防火、防滑、防煤气中毒及用电、取暖、交通等安全教育活动开展及排查情况；校园周边环境治理情况等。	
	制度执行	重点依据年初计划和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督查落实情况及办学特色彰显情况；对照相关考核制度督查学校执行以及教职工、学生及家长满意度情况；庆元旦活动筹备情况等。	
	总结工作	各责任督学、各责任区总结2018年工作开展情况，将收获与建议形成调研报告或论文，交责任区、县督导室，择优推荐交流或发表。	

注：1. 此“计划”由督导室下发各督学责任区和责任学校，请相互之间做好沟通、协调、配合。

2. 各督学责任区以及责任督学按照此计划，细化各责任区、责任督学、责任学校的督导计划，目的是要达到既是全县一盘棋，又要更具操作性、创新性，更切合责任学校实际，更有利于学校提高办学水平，从而提高督导成效。

3. 此计划在执行中，必须坚持月主题不能随意变更。各责任区要结合镇（办）、校园实际工作，可在督导内容中做适当补充和调整。

抄送：镇安县科技和教育体育局
镇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2018年1月12日印发
